

中国煤炭学会

中煤学会学术函〔2024〕9号

中国煤炭学会关于开展中国科协科技人才举荐和表彰奖励评价专家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常务理事、理事，各分支机构，各地方煤炭学会：

为进一步做好科技工作者联系服务工作，构建学科覆盖全面、结构合理、人数充足、“信誉、责任、水平”兼具的高水平“伯乐”队伍，全面提升科技人才举荐和表彰奖励工作水平，中国科协开展科技人才举荐和表彰奖励评价专家推荐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标准

（一）基础条件

中国煤炭学会个人会员。

（二）政治标准

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三）学风道德

学风正派，遵守科研伦理，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作风严谨、客观公正、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违纪违法、科研失信等不良记录。企业科技专家所在单位应无失信记录。

（四）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

1. 在煤炭相关领域连续工作五年以上，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于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具有较高的专业学术水平、敏锐的洞察力、较强的分析判断能力。

2. 至少应满足以下 3 项条件，并提供真实、准确的佐证材料：

（1）作为负责人，承担过中央财政支持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项目（课题），且已通过验收。

（2）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或国防科技奖励获得者（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前三名完成人）、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前二名完成人）。

（3）担任全国学会（或全国性行业协会、联合会等）理事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担任省级科协全委会委员以上职务，或在国际学术组织担任高级职务，或在重要学术期刊任职，或为国际（国家）标准的主要完成人。

（4）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做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作为负责人，承担并完成重大工程建设、重大装备制造、“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重大发明创造、国家安全重大挑战等项目。

(5) 担任企业科技负责人或技术骨干，拥有重要的知识产权或科技成果转化，在“开展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提升我国产业基础能力；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融合，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和技术改造、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6) 积极投身世界一流期刊建设、科学技术普及、国际科技人文交流、科技咨询服务、“科创中国”、科技人才举荐等工作。

对于科技成果特别突出的企业科技专家、优秀青年专家可适当放宽条件。

(五) 年龄和身体情况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优先推荐 45 周岁以下青年专家。

2. 长期在科研一线工作，具有较强的责任心，身体健康，具备履行评审工作的意愿和能力。

二、推荐渠道和名额分配

从 2024 年起，中国科协实行“常态化”推荐机制，学会推荐名额将实时动态调整，具体以系统限额数量为准。学会实行单位推荐和个人推荐两个推荐渠道，具体名额分配如下：

(一) 学会分支机构，各单位每年可推荐 2 人；

(二) 省市级煤炭学会，各单位每年可推荐 2 人；

(三) 学会各单位会员，每单位每年可推荐 2 人；

(四) 学会常务理事、分支机构和各地方煤炭学会秘书长级别以上专家每 2 人可推荐 1 名，每人仅限推荐一次；

(五) 煤炭行业两院院士每 2 人可推荐 1 名，每人仅限推荐一次。

专家仅需通过单一渠道推荐，无需多渠道推荐。原则上当年推荐的专家中，女性专家不少于 20%，45 周岁以下专家不少于 50%。

三、推荐工作流程

推荐工作采取“无纸化”模式，均为在线申请。具体流程如下：

(一) 专家本人填写《中国煤炭学会评价专家信息表》(见附件)，如果已经是中国煤炭学会个人会员，请填写正确的会员号；如果不是，请到中国煤炭学会官网申请。填写完成后，推荐单位盖章（如果是个人推荐，需两位推荐专家签字）。将盖章/签字后的信息表（pdf 版）于 10 月 10 日前发送到邮箱 zxm@chinacs.org.cn。

(二) 中国煤炭学会组织专家评审会进行评选并向推荐专家发送推荐码。

(三) 收到推荐码的专家需在 11 月 10 日前登录“中国科协智慧科技人才评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http://kecaihui.cast.org.cn/login>），实名注册后（为确保信息的真实性，需进行姓名、手机号、身份证号的“三要素”

验证), 进入“评价专家征集”项目, 在线进行诚信承诺, 填写个人简要信息、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等有关内容, 关联“推荐码”, 并进行 STID (Science & Technology ID) 注册, 完成在线提交。

(四) 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按照标准, 对专家资格进行审核。审核入库后, 将以短信、邮件等方式正式通知专家。

(五) 已在库的专家无需再次推荐。专家本人可通过“短信验证”方式登录系统, 查看是否存在“评审专家”身份, 确定本人是否已入库。

四、评审专家的权利与义务

入库专家享有如下权利、履行如下义务:

(一) 权利

自愿选择是否参与中国科协科技人才举荐和表彰奖励评审工作。按规定获取与评审工作相关的材料、劳务报酬等。获得电子聘书, 作为参与中国科协评审工作的“唯一”身份认证和荣誉标识。根据评审工作质量, 经本人同意后, 由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推荐至有关单位作为专家。

(二) 义务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评审工作纪律及保密规定, 不得泄露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技术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不得泄露评审内容、过程及结果等重要信息。严格履行回避要求,

独立开展评审工作，客观、公正做出判断并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委托他人代评等。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晓梅

电 话：010-84262326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青年沟路 23 号安源大厦 701

电子邮箱：zxm@chinacs.org.cn



附件

中国煤炭学会评价专家信息表

推荐渠道（盖章/签字）：_____ 中国煤炭学会个人会员号：_____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民 族	
籍 贯		政治面貌	
证件号码		专业技术职务	
学 科		研究方向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 联系人手机	
本人手机		电子邮箱	
行业领域			
四个面向			
人才类型			
科研领域			
重点推荐 领域	国家急迫需要和长远需求的关键核心技术： 事关发展全局和国家安全的前沿领域： 全球科技治理共性问题：		
学术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作为负责人，承担过中央财政支持的科技计划（专项、基金）项目（课题），且已通过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或国防科技奖励获得者（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前三名完成人）、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前二名完成人）。 <input type="checkbox"/> 担任全国学会（或全国性行业协会、联合会等）理事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或担任省级科协全委会委员以上职务，或在国际学术组织担任高级职务，或在重要学术期刊任职，或为国际（国家）标准的主要完成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做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作为负责人，承担并完成重大工程建设、重大装备制造、“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重大发明创造、国家安全重大挑战等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担任企业科技负责人或技术骨干，拥有重要的知识产权或科技成果转化，在“开展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提升我国产业基础能力；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融合，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和技术改造、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input type="checkbox"/> 积极投身世界一流期刊建设、科学技术普及、民间科技外交、科技咨询服务、“科创中国”、科技人才举荐和表彰等工作。		

备注：推荐渠道为单位推荐的需加盖单位印章；推荐渠道为专家推荐的，需两位专家签字